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						
(2025年度)														
项目名称		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资金												
主管部门							实施单位		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	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	全年执行数		分值		执行率		得分		
		年度资金总额	1860.00	1860.00		1713.06		10		92.10%		10.00		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860.00	1860.00		1713.06		—		—		—		
		其他资金	0.00	0.00		0.00		—		—		—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		
	通过开展文物保护工作，充分增强我区文物保护经费利用率，推动文物保护工作有序开展，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，促使文物单位成为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阵地，满足各族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的重要场所，实证新疆“四史”、坚定文化自信、增强“五个认同”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载体。展示新疆丰富瑰丽的文化遗产，发挥文物实证史证作用，筑牢各族群众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推进文旅融合，把文物资源优势转化为旅游发展优势。主要完成工作：文物保护修缮、文物保护专项课题、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“两线”复核划定、寻找新疆最美文物安全守护人活动、流动博物馆、主题展览、博物馆展陈提升补助等。						2025年自治区文物保护资金安排项目33项，其中文物宣传推介工作11项，完成11项；文物保护业务18项，完成17项，未完成项目为脱库孜吾吉拉千佛洞保护利用规划；涉案文物鉴定1项，完成1项；文物陈列布展提升补助项目 1项，完成1项。所有项目的实施有效推进了文物保护利用，是阐述与论证新疆自古就是我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重要依据，促进了文物在“政史、资政、育人”方面作用有效释放，充分发挥了文物工作举旗帜、聚民心阵地作用。			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权重	目标值	业绩值	完成率	指标得分	指标值设定依据	上年完成情况	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文物宣传推介工作	8	=11项	=11项	100	8	历史标准	7项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		
		数量指标	文物保护业务	6	=17项	=17项	100	6	历史标准	15项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		
		数量指标	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护项目	6	=2项	=2项	100	6	计划标准	—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		
		数量指标	涉案文物鉴定	8	=1项	=1项	100	8	计划标准	—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		
		数量指标	文物陈列布展提升补助项目	8	=1项	=1项	100	8	计划标准	—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		
		质量指标	文物保护业务完成率	8	>=90%	=94.44%	104.93	7.61	计划标准	—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	已达到年初预期目标值	
		质量指标	涉案文物鉴定完成率	8	>=90%	=100%	111.11	7.11	计划标准	90%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	已达到年初预期目标值	
		时效指标	文物宣传活动按时率	8	>=90%	=100%	111.11	7.11	历史标准	90%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说明材料	已达到年初预期目标值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推进文物事业健康发展	10	持续提升	持续提升	100	10	历史标准	持续提升	按评判等级赋分	说明材料		
		社会效益指标	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	10	持续提升	持续提升	100	10	历史标准	持续提升	按评判等级赋分	说明材料	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众对自治区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满意度	10	>=90%	=95%	105.56	9.44	历史标准	90%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说明材料	已达到年初预期目标值	
总分				100				97.27分						